

親愛的，我聽見花開的聲音

噢

親愛的

第 一 卷

珍藏本

古 尋

享 不



噢，亲爱的

台湾 席绢



足



文星出版社



第一章

“应该是这儿没错呀！”陶原铭再确认一下地址。

他一到门口就核对了一次，按过门铃，等了一分钟，没人回应；又对一次，再按门铃，这次等了半分钟，再对一次，再按。时间在他不断滴下的汗珠中分外教人不耐。

阮姑妈说她侄女绝少出门的，看来他运气不好，正巧碰上阮羚难得出去的一次。

这下怎么办？他向下望他刚汗流浹背地走上来的，他估计至少有两百级的石阶，不禁有些怕怕。阳春三月，他热得像站在盛暑酷日下，而他头顶还有大片大片的浓荫呢！

阮姑妈告诉他，这房子环境清雅幽静，还离尘嚣，说明它位于山腰上。

原铭耐心等待，让沁着微微凉意的风吹散他身上热气的时候，环顾他将借住约莫六个月的地方。从大门外的台阶上，隔着原木门和石砌围墙，他只能看到白色建筑的二楼阳台上，有好些绿意盎然的盆栽，有的立于阳台，伸着枝叶享受暖暖春阳，有的自屋檐垂挂而下，探头探脑地看春天是不是真的来了。

窗叶向外开着，露出静静悬挂的竹帘。沿墙蔓延而上，小心翼翼地绕过窗框，一些粉红色小小花朵羞涩地开在墙间。白墙、红花、绿叶，偎着幽雅的竹帘，上似

雨不久，空气中犹存的淡淡湿意，原铭不禁升上幽柔的诗意情怀。

这可奇怪，因为他从来不是个有诗意或浪漫的人。认识他的人都知道，陶原铭脑子里除了电脑，就是研究数据。你在他用餐的桌上点上一支蜡烛，他会去研究烛火每秒跳跃几次，及它的燃烧在空气尘中制造了多少不健康的二氧化碳粒子。

不知阮羚去了何处，几时回来？他看看表。他租来的车还停在山下，其余行李也还在车上。幸好他问路时，发现他要找的号码得步上一条由下上望，完全看不到尽头的石级，心生狐疑，只提着他的笔记型电脑先上来探路。

原铭正要下去到车上等，猛然听到木门后面有抓扒的声音。他弯下一八七的身子，自门缝底下瞄到两只动物的后。它的两只前足搭在门板上，还在抓着，扒着。他觉得应该是狗，可是那两只脚又长得不大像狗，而且它发出的声音

.....
“咩……咩……”

像羊？！原铭奇怪地挑挑眉。

他试探地推推门，不料它一推就开了，里面一只山羊对着他龇咧牙嘴。

原铭两道眉扬得老高。一只看门的羊？嗯，这倒……有

谨慎地，原铭绕过开始对他咆哮的羊。门既没锁，但又没人应门，是不是表示阮羚很快就会回来？

嗅，亲爱的

他走过由大门通向屋子前门的碎石通道，透过纱门往里窥，看到一些木制家具，似乎凌乱却各成一格地立置客厅内。

他的裤管给什么拉扯了一下。原铭低下头，是山羊在咬他的裤脚。

“嘿！”原铭跳开，山羊跳过来。

它嗅嗅他的皮鞋，用它的角碰碰他小腿，再嗅嗅他的鞋，询问似的斜眼瞅着他。

“这是……”羊皮制的，原铭及时停住后面四个字，随即自觉荒唐的自嘲：干嘛呀？它又听不懂。

不过看它那副愤怒的模样，好像它嗅出来他脚上是它同族同胞的皮。

山羊咆哮起来，目露凶光地龇牙向他的脚扑来。

“喂！嘿！这是……是牛皮！是牛皮！”他边在院子里逃避它的追逐，边大声解释。

过了一会儿，山羊似乎追累了，停下来，坐在门廊上喘气休息，这时原铭才看到它的肚子。

“啊，你怀孕啦？怀孕还这么跑来跑去，不怕动了胎气？”山羊不理他，闭目养精蓄锐，准备调息过后再进行第二回合的追逐。

“搞什么？”原铭抓抓他丰厚的黑发。“居然在这跟一头羊说起话来了。”

阮羚还没回来，不过大门既然开着，他决定先把行李拿上来再说。他将装笔记型电脑的提箱放在纱门旁的墙边，想

到还要来回在那条长长的石级至少走个两趟，不禁叹一口气，又深深吸一口气。

※ ※ ※

“员外，门铃是不是不响了？”阮羚的咕哝声从她拿来盖住头的枕头底下含糊发出。

睡在床脚的大狗动也没动，眼皮也没抬一下地咿唔一声。

早上八点多才上床，熬了一整夜，阮羚睡梦正酣，那一声声的电铃，在她的听觉里，宛似来自遥远又遥远的地方。

她的邻舍朋友们都知道她日夜颠倒的作息，他们白天就算来她家，也从来不按铃，不敲门，都是自由来去。她习惯了他们，他们也吵不着她。

来者不管是谁，绝对不是她那些朋友其中之一，就连邮差来也不吵扰她的。那么来者必然是有事找她，才会一下又一下地按个不停。

“我们是不是应该去看看？”她的头和脸仍埋在枕头底下。

她脚边的大狗哼唧着翻个身，那意思是：要去你去，我正作着好梦哩。

“拜托嘛，员外，你是一家之主哪！”

大狗这次用个大呵欠回答她。

她呻吟着把枕头挪开，由眼睑底下看它。“剪刀、石头、布，输的去。”

大狗把头脸钻进她薄被底下。

~~~~~噢，亲爱的~~~~~

“赖皮。”阮冷嘀咕，勉强掀被下床。“来了，来了。”她的声音只有她自己和狗听得见，中间还夹着两个呵欠。

到了院子，半睁着惺松睡眼，阮羚只看见在门廊下打盹的山羊。

“咦？门开着嘛。门开着还按铃。”

她摇摇晃晃地踱到大门外，张开半睁半闭的眼左右探看。

“没人嘛。谁呀？大概走了，真不好意思。”

关上门，边自言自语，她转身进屋。开纱门时，她忽然瞟到靠在墙边的手提箱。

“这是什么？”她提起来。“不轻呢，不晓得谁放在这儿的。”

她把它提进屋，随手放在一张沙发上，一手拍着连连不绝的呵欠，回楼上卧房去了。

※ ※ ※

“糟糕！”

大门又关上了。

啊，说不定是阮羚回来了。原铭松一口气，放下他左右两手提的行李箱，又去按门铃。一次，两次，三次。还是没人应声。

抓扒的声音又来了。原铭无奈，再试着推门，门居然又一推就开了，山羊又在里面对他龇牙咧嘴。

“喂，一回生，两回熟，你不懂啊？”

它当然不懂啦，它只是一只羊。他今天是怎么回事？一

定是时差的关系，再不然就是那走得他两腿发麻、要命的石阶。这次他计算过了，一共一百六十七阶！

他的电脑不见了！原铭这一惊非同小可。什么都可以丢，电脑对他而言，却比他的护照还重要。

“不要虚张声势啦。”他对又在向他的鞋子咆哮的山羊发出低喝。其实他自个儿才是虚张声势，他长这么大还没见过这么凶的山羊。

坦白说，他这个城市大老还是第一次看到真正的羊。但小时候读到的书上说的羊，不都是温驯可爱的吗？

“也许你因为怀孕，所以情绪不好，可是……你没把我的电脑吃掉吧？”

山羊忽然又不理他了，回去坐下，迷着眼懒洋洋地瞅着他。

“是不是你家主人回来过，把我的提箱拿进去了？”发现他还在对羊说话，原铭敲敲他的脑袋。

“这地方透着古怪。”他这次对自己喃喃。

再一次，他隔着纱门朝里探看。啊，他的提箱正躺在沙发上呢！

阮羚的确回来过，不过她这个绝少出门的人又上哪儿去了？

主人不在，原铭觉得他不宜擅自进屋，尤其阮姑妈特别提过，阮冷是独居在此。同样地，把行李箱放在院子里，原铭下去拿他最后一件行李。

※ ※ ※

噢，亲爱的

“这次该你了。”阮羚在被子底下爱困地说。

回答她的是大狗大声打鼾的呼声。

“我刚才出动啦，没人嘛。”

又是更大声的鼾声。

“少装啦！你从来没打呼打得这么响过，难听死了。”

她的狗抓开被子，扑上来轻轻咬她的后颈，爪子搔得她咯咯笑起来，

“好啦，好了啦。”她翻身坐起来，瞥一下床头几从来不闹的闹钟。“不到十点，哦，天啊！”她往后倒回床上，呻吟着，“不行，我睁不开眼睛。”

相反地，员外却正下了床，而且精神整个来了，催促地用牙齿拉扯她的睡衣下摆。

“可是电铃停啦。不管是谁，一定又走了。”她实在困得要命。

员外拿头推撞她悬在床边的腿。

“唉，好，好，我来了，我来了。”

大门又大开着，门外还是不见人影。真奇怪。

更奇怪的是，院里里又多出两样不属于她的东西。

“噢，这是怎么回事？”眨眨浓密的睫毛，阮羚睁着她费力地撑着眼皮的眼睛，纳闷地看着地上两只大皮箱。

“有人搬家吗？”她打量着皮箱，仿佛它们长了脚自己进来了。“怎么搬到这儿来了？”

好那似乎醒了一半，但仍有一半尚困在梦乡的脑子，并不具有太大的思考作用。

“汪!”大狗以权威之姿态询山羊。

山羊理也不理它，一迳高昂着下巴。

“搁在院子里，万一下雨怎么办?”阮羚摇摇头，提起一个皮箱。“唷，嘿，挺重的哩!”大狗跑过来，在皮箱四周跳来跳去，然后咬嘴箱脚的推轮。

“员外，拜托，这不是吃的。你太丢人啦!”

好不容易终于把两只大皮箱搬进屋子里。阮羚这一累，眼皮更沉重了。她上楼到中途，一面打着呵欠，一面就坐下来，接着叭在楼梯上，半秒之内便睡得人事不知。

这次大门开着，但他的皮箱都不在原处。原铭先搁下另一个行李箱。山羊躺在门廊，仅爱理不理地瞅他一眼，可是有只其大无比的狗，雄赳赳地站在纱门前，直直盯着他。

大狗的相貌和气，眼光也不具威严，不过原铭决定谨慎些总没错，让这头大狗咬上一口可不是好玩的。

“呃……咳……”他轻咳两声，非常温和地，再一次向住在这儿的动物开口说话，“我……这个……”他感到其蠢无比。教他对一只狗说什么好?

大狗忽然采取了行动。它叫了一声，如箭一般，朝他飞扑而来。原来为不及后退或跑开，只能眼睁睁看着它巨大的身子凌空正面扑来向他。

完了!毁了!吾命休矣!他紧张认命地闭上眼睛。

“呀……噢!”惊呼之后，他又是一惊，不过第二惊是受宠若惊。

大狗并非攻击他，它两只巨足搭在他肩上，又厚又大的

~~~~~噢，亲爱的~~~~~

舌头湿湿点点舔了他满脸。

最后原铭不得不冒险用手阻挡它的热情。“停，停，够了，好了。你的盛情我的心领，好吧？”

员外又由他下巴到额头地舔了一遍，才从他身上下来，对他咧着嘴笑，热烈地摇着尾巴。

原铭除了一脸它的口水外，还被搞得一头雾水。忽然，某样东西自院子里一栋老榕树上跃下，先降落在他肩上，他转头尚来不及看见它，它已跳到了地上。是一只体型庞大的猫！它身上豹一般的褐色花纹，加上伟岸的庞然身躯，令原铭吃了一大惊，起初还以为是头幼龄的花豹。

惊魂甫定，他看着昂首阔步绕着他走了一圈，停在他前面，仔仔细细、从头到脚打量他的大猫。它审核似的严厉目光，和一旁友善、热情的还在对他笑的大狗，形成有趣的强烈对比，而先前凶巴巴的山羊则漠不关心地躺在那儿晒太阳。

原铭觉得啼笑皆非。他小心四下环顾，心想，不知会不会再突然冒出个什么庞然怪物来。

或者他毕竟找错地方了。他慢慢的、视线不敢离开那一羊、一狗、一猫地向后退至大门外，这回他看到了一样他先前没看到的東西。

门的另一边挂了块木牌，上面刻着：颠倒店。

颠倒店。他默念一遍。照他到目前为止所见，这个“颠倒店”的名称满符合实景的。

门内院子里，大猫一副“来者何人，报上名来”的威严

相。

大狗的表情则是：“愣在那干嘛？快进来喝杯咖啡，歇一会儿，喘口气吧。”

他需要的何止是喘口气？不论如何，他既来之，便安之吧。

打定主意不要再白痴似的和这些动物任何之一说话，原铭重新进入院子，反手关上大门。

他走向纱门时，山羊乾脆视而不见，大猫监视似地跟在他脚边，大狗则愉快地用一只前足为他开纱门，还顶着门等他先进去。

真是怪怪！原铭想。但他看到了客厅里放着他失踪不见的两只皮箱。虽然满腹狐疑，他仍旧走了进去。

把第三只皮箱和另外两个放在一起，他正要看看屋里看起来似乎十分古老的家具，大狗的叫声引起了他的注意。因为它的叫声轻柔，仿佛怕吵到谁，或吓到谁。这么巨大的狗发出如此柔和的声音，颇令人感到不搭调。

大狗边叫边朝一道回旋楼梯跑上去。原铭随后跟了去。然后，自他抵达后，又一次，他吓了一跳。

一个娇小的女弓着身体倒在楼梯上。

阮羚！他看过她的照片，立刻认出了她。难怪她一直没应声，也没来开门，而大门也没锁。她根本哪儿也没去。

她怎会昏倒在楼梯上呢？

无暇思索地，原铭急忙抱起她。老天，她轻得像一片羽毛。

~~~~~噢，亲爱的~~~~~

在大狗的引领下，他抱着阮羚进入她的卧房，将她放在床上。

她病了吗？没发烧。他摸摸她的前额，又摸摸自己的。她的脸蛋泛着健康的粉红，神情像个熟睡的天使。

但，睡在楼梯上？原铭摇摇头。

怎么办呢？床头几上只有一盏台灯和一个闹钟，枕头旁边放了一本书。原铭回到楼下，在客厅找到一部电话、答录和传真三机一体的电话，茶几四周及抽屉里都没有电话簿。他不知道她有没有家庭医师。

最近的医院在哪？

“看着她，大狗。”他忘了他先前曾打定主意，不再对这屋里任何的动物说话，对狗说完，拔腿便往外走。

大猫紧跟着他。

“回去，回去！”他挥赶猫回屋。

“回去？我说好今天来的呀，”一个西装革履的中年人刚推开大门进来。“下次可不晓得哪天有空罗。”

原铭看到这个头戴鸭舌帽，一身体面深棕色西装，足蹬亮晶晶黑色皮鞋的绅士，手上提着个福尔摩斯所用的那种真皮深褐医药箱，立刻大大松了一口气。

原来她不但有家庭医师，还约好了今天来看她。

“啊，你来得正好。她在楼上，昏过去了。”

“昏过去？小蝶儿昏过去了？怎么会？”

他们一前一后赶进阮羚房间，原铭注视医师弯身看了她一眼，旋即哈哈大笑。

“她哪儿是昏过去？她睡得正香哩。”

“睡？”原铭一怔。“可是——”医生已转身出去，他连忙尾随其后。我在楼梯上发现她的。她怎会睡在那儿呢？”

“那有什么稀奇？她累惨了的时候，站着都会睡着，还打呼呢！”医生咯咯笑着走进厨房，回头对原铭做个鬼脸。“优雅的打呼。”

“她——”原铭纳罕地望着“医生”蹲弯下身子，检查水槽底下的水管。“你在做什么？”

“说到打呼呀，”自顾自的，‘医生’说道：“你可知道，打呼也是一种哲学……”

他开始用专家口吻解说打呼哲学的同时，原铭呆愣地看着他打开他的“医药箱”，里面装满了各式各样、尽寸齐全的工具。这位一身隆重绅士装扮的“医生”，原来竟是位水管匠？！

他的“打呼哲学论”原铭一个字也没听进去，他倒见识到了可能是绝无仅有的修水管技术。这人显然把这份一般人眼中算是粗俗的工作，当成了一种艺术，只见人慢条斯理、不慌不忙地换掉有裂缝的水管，接上一支新的，动作不疾不徐，简直像是他要花上一整天来做这件一般水管工只需花十分钟完成的工作。

事实上也差不多了。他结束时，看一下他腕上的佐登表。

“啊，正好，一分不多，一分不少，正好是午餐时间。”他愉快地说。

~~~~~噢，亲爱的~~~~~

目瞪口呆地，原铭望着他将做了两、三个小时的工，仍然清洁溜溜的双手伸到水龙头底下搓洗。

“瞧，”他骄傲地向原铭眨眨眼，“不漏水了吧？”

“唔，”原铭呆呆地低下头去看，“的确不漏水了。”

“啧，还用得着看吗？”他受了侮辱似地喊，接着又绽露笑容。“我们来看看有什么好吃的才是真的。”他说着就打开冰箱，“啊！粉蒸排骨，凉拌苦瓜。哈哈，小蝶儿深知我心。对了，”他的头从冰箱里转过来，“你是谁？我没见过你。”

“敝姓陶。请问——”

“大家都叫我水管博士，小蝶儿叫我管博士。啧，站着干啥？碗筷在那边篮子里，坐坐坐，一块儿吃，不用客气。瞧你这样儿——”水管博士打量他的细条纹衬衫，名牌休闲卡其裤，以及架在傲挺的鼻梁上的银丝框眼镜，“你是外国来的吧？”

原铭在美国出生、长大，但父母从不松懈对他传输中国文化和教育，只要在家里，自幼他便被规定只准说国语。况且，他十分确信他尽管在学校接受的是西方教育，他的内心本质仍是很中国的，他的外表更没有西洋化。

因此水管博士的观察结论颇令他诧异。

“我刚从美国回来。”他困惑地坦承，“早上才下飞机的。但是怎么——”

“拿碗筷，拿碗筷，我的眼睛看到粉蒸排骨的刹那，我的胃已经开始造反，可得快快平抚，否则它要作乱了。”

水管博士不仅言语间仿佛这儿是他的家，他把冰箱里

的菜放进微波炉，又将煮好的汤放上瓦斯炉热开，那副模样就像他每天每餐饭都在这自个儿料理吃的。

水管博士在冰箱找到的两样菜及罗汤，都十分美味可口。若这些都是阮羚的手艺，原铭想，往后六个月他可有口福了。

虽然他肚子确实饿了，但坐了十几个小时的飞机，而且飞行总令他很不舒服，原铭吃的不多。倒是水管博士像龙卷风般，一下子吃得盘底朝天，甚至连汤汁也用白饭里裹它个干干净净，然后才心满意足拎着他的昂贵工具箱走了。

临走之前，他还周到的告诉原铭，猫、狗及羊的吃食在何处。照他的指示，原铭喂了它们，之后他上楼去看阮羚。

他仍然不敢相信她居然就那样睡在楼梯上？！她换了个睡姿，由他方才放下她的平躺，变成叭睡，就跟个小婴儿似的。她几绺乌黑的发丝覆在她斗边脸颊上，他忍不住伸手轻轻拂开它们。她的发丝也细柔如婴儿，吹弹得破般的皙柔皮肤，卷而浓密的眼睫毛像个洋娃娃似的。

来之前阮姑妈给他看过阮羚的相片，相片上的她显得拘谨，有些呆板、严肃，和他眼前所见宛如天真无邪的小女孩，有很大的差别。那张瓜子脸和古典的五官倒是符合他的印象。

他实在没想到她竟然如此娇小。若非阮姑妈跟他说过她已经二十八岁，他会以为她才只有十七、八岁。

这么娇娇小小的女人，养着一些庞大得惊人的动物，实在奇怪。尤其令人费解的是，唯一应该具保护她的作用的大

~~~~~噢，亲爱的~~~~~

狗，见到陌生人时，却亲切友善得像个亲善大使。万一他是坏人怎么办？那只羊和大猫对心存歹念的恶人一点防范阻止的用处也没有。！

幸好他现在来了。这个想法不自觉地在他脑际闪过。他可没想到他来之前，差不多有十年的时间，阮羚同样都是一个人生活。！

原铭找到一间客房，几间空房间里唯一一间铺了新床单，放了个新枕头、一条新毛毯的房间，书桌上还插了一瓶溢着清香的黄色玫瑰。他猜忖这该是她为他准备的房间。阮姑妈说她曾写了封信给阮羚。、

那么她是收到信，知道他要来了。可是她却又不像在等着他来。

他耸耸肩，下楼准备把行李箱拿上楼时，发现不知几时屋里又进来了一个男人。这个很年轻，看上去二十出头左右，穿一条鲜橙色T恤，上面印着美国NBA球队英文，乔登在那腾跃扣篮，大手抓着的篮框正好印在他胸口，看着倒像乔登要抓取这年轻人的心脏。T恤底下的牛仔裤破破烂烂的，洗得发白，乔登咧着白牙在他右膝的贴布上笑。脚下穿的是以乔登的名字为招牌的高统运动鞋。

“嗨。”听到脚步声，正好奇地打量他的行李箱的年轻人抬起头，露出一口参差不齐的牙齿。

“嗨。”原铭说，礼貌的微笑。

“阮玲玉要去旅行，找你来看家啊？啧，这么费事儿干嘛呢？！我们一人儿一天来个一回儿就行儿啦。”